

中華民國十四年五月

善後會議公報

第八期

# 善後會議公報第八期目錄

## 議事日程

四月七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二號

四月八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三號

四月十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四號

四月十一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五號

四月十三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六號

## 議事錄

四月七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二號

四月九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三號

四月十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四號

四月十一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五號

四月十三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六號

速記錄

四月七日大會速記錄 第十二號

四月九日大會速記錄 第十三號

四月十日大會速記錄 第十四號

四月十一日大會速記錄 第十五號

四月十一日大會預備會速記錄 第三號

四月十三日大會速記錄 第十六號

議案

會員提議案 共三件

會員言敦源國民代表會議選舉應加入全國礦業聯合會案

會員熊希齡國憲起草程序案

會員熊希齡全國禁煙案

修正案 共十件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會員李鈞南(周蔭人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第七條修正案

會員林長民修正國民代表會議條例審查報告案

會員烏澤聲邵瑞彭劉振生潘大道張化南(李景林代表)黃容惠(姜登選代表)張恕(張作相代表)張鳳翹(臧致平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審查報告修正案

會員潘大道邵瑞彭烏澤聲彭養光屈映光劉振生遂長增(張宗昌代表)何葆華(方本仁代表)張鳳翹(臧致平代表)汪聲玲(王揖唐代表)金兆棧(何遂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修正案

會員高爾登(孫傳芳代表)于寶軒(韓國鈞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修正案

會員劉朝望(王揖唐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審查報告修正案

會員王守中(闕朝璽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原案第七條第二項修正案

會員江亢虎李桓(洪兆麟代表)修正國民代表會議條例審查報告案

會員金兆棧(何遂代表)國民代表會議條例第一條修正案

會員德穆楚克棟魯普扎噶爾阿穆爾沁格勒圖祺樸森李垣國民代表會議條

例草案審查報告修正案

意見書 共五件

會員馮自由修正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關於華僑各項意見書

法制專門委員吳錫寶李德潤康國傑余鍾秀鄭象山張鼎乾凌陞陳炳堃高桂

榮袁超惠恩濟教育專門委員李師泌馮廣民經濟專門委員柴春霖財政專

門委員李士林國民代表會議條例第二章組織第四章選舉應加入滿族回

族選舉代表名額意見書

軍政專門委員游鳳池整理軍事委員會條例草案意見書

軍政專門委員游鳳池整理軍事大綱案意見書

經濟專門委員吳廷燮蒙藏各民族應選國民代表平議

報告書 共四件

軍政專門委員會收束軍事大綱草案審查報告 附特別審查委員名單

軍政專門委員會軍事整理委員會條例草案審查報告 附特別審查委員名單見前

財政專門委員會整理財政大綱草案審查報告 附特別審查委員名單

財政專門委員會財政善後委員會條例草案審查報告 附特別審查委員名單見前

## 公文

咨

請政府通電各省限期報告財政軍政情形咨 四月三日

函一

專門委員會及委員來函 共三件

軍政專門委員會將軍政各案審查報告及審查委員名單送請查照辦理函

財政專門委員會將財政各案審查報告及審查委員名單送請查照辦理函 四

月十日

軍政專門委員游鳳池請秘書長將所擬意見書二件代轉議長會員函 三月三十

一日 函二

會員因事出京另派代表暫代出席各函 共五件

李會員傳業函 四月四日

陝西督辦省長駐京辦公處函 四月四日

黃會員家濂(鄒士琦表表)函 四月四日

吳會員光新函 四月四日

薛會員篤弼函 四月九日

電

關於各省報告財政軍政情形電 共三件

執政府秘書廳致各省督辦省長各區都統庚電 四月八日

奉天張督辦作霖復執政府秘書廳青電 四月九日

江西方督辦本仁復執政府秘書廳灰電 四月十日

附錄

通告



---

秘書廳爲四月八日係國會開幕紀念是日開會改爲九日通告

財政專門委員會四月九日開會通告

軍政專門委員會四月十四日開會通告

交通專門委員會四月十三日開會通告

---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 議事日程

◎◎四月七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二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七日(星期二)下午二時開議

一、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臨時執政提出)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審查報告

◎◎四月八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三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八日(星期三)下午二時開議至六時止

一、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草案(會員椿輔成等提出)延前會

二、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修正案(會員顧鼈等提出)

三、確立聯治政制爲改革軍財各政之標本以解糾紛而謀統一案(會員鍾才宏等

提出)

◎◎四月十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四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十日(星期五)下午二時開議至六時止

一、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臨時執政提出)專門委員會聯合會審查報告(二讀)

◎◎四月十一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五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六)下午二時開議至六時止

一、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修正案(會員顧鼈等提出)延前會

二、確立聯治政制爲改革軍財各政之標本以解糾紛而謀統一案(會員鍾才宏等

提出)

◎◎四月十三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十六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二時開議至六時止

一、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臨時執政提出)專門委員會聯合會審查報告(二讀)

延前會

## 議事錄

◎◎四月七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二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七日(星期二)下午二時開會

本日議事日程如左

一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臨時執政提出)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審查報告  
副議長湯漪主席

執政代表出席一人

姚震

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委員出席二人

梁敬錚 萬兆芝

會員出席一百二十一人續到十三人

龔玉崑

張作霖代表

張仁

盧永祥代表

劉騏

馮玉祥代表

張熾章

胡景翼代表

溫壽泉

閻錫山代表

潘蓮茹

閻錫山代表

黃家濂

鄧士琦代表

胡詠澄

劉鎮華代表

汪慶辰

何豐林代表

金兆著

張載揚代表

張鳳翽

戚致平代表

張化南

李景林代表

胡若愚

張學良代表

戰滌塵

張作霖代表

祁景頤

盧永祥代表

陳金綬

馮玉祥代表

劉汝賢

孫岳代表

蘇體仁

閻錫山代表

許維錡

鄧士琦代表

高槐川

劉鎮華代表

郭毓章

劉鎮華代表

鄧漢祥

陳樂山代表

杜持

潘國綱代表

劉春臺

楊化昭代表

黃容惠

姜登選代表

遼長增

張宗昌代表

王守中	關朝璽代表	張恕	張作相代表
孫廣庭	張作相代表	王丕煥	許蘭洲代表
陳國權	汲金純代表	汪維城	吳俊陞代表
程祖畬	吳光蕙代表	李興中	鹿鍾麟代表
汪秉乾	鹿鍾麟代表	劉之龍	李鳴鍾代表
熊斌	李鳴鍾代表	王乃模	劉郁芬代表
張維藩	宋哲元代表	高震龍	張之江代表
趙遐	岳維峻代表	金兆棧	何遜代表
盧啓泰	楊希閔代表	鄧之誠	范石生代表
李嶽淵	胡思舜代表	溫雄飛	林俊庭代表
李國鳳	陳炳明代表	常恒芳	柏文蔚代表
岑德廣	沈鴻英代表	尹朝楨	劉存厚代表
張再	劉湘代表	張英	甄心輝代表

嵇祖佑 顧心輝代表

周燭伯 劉成勳代表

李 荀 葉 學代表

夏東曉 米振標代表

齊真如 慈玉琨代表

楊兆庚 鄧金聲代表

何葆華 方本仁代表

胡光杰 楊 森代表

杜經田 王汝勤代表

羅經猷 高世讀代表

聶光韜 吳蘇田代表

顧思浩 楊池生代表

楊以儉 楊以德代表

費行簡 劉成勳代表

李 桓 洪兆麟代表

丁潤身 林 虎代表

劉傳綬 林建章代表

馬福祥

方達智 方本仁代表

蕭 堃 趙恒惕代表

顧 鼇 楊 森代表

劉裕晟 李傳業代表

張繼寵 孔繁錦代表

顧 韶 楊如軒代表

王化一 常德盛代表

曹壽麟 薛篤弼代表



程廷恒 于顯興代表

汪聲玲 王揖唐代表

吳 鈞 胡思義代表

邵 章 夏 超代表

林韓彬 薩鎮冰代表

王運孚 蕭耀南代表

康新民 陸洪濤代表

魏鴻發 陸洪濤代表

王樹枏 楊增新代表

劉炳南 鄧錫侯代表

阿穆爾必  
格勒圖

賈桑諾  
爾布

李 垣

于寶軒 韓國鈞代表

劉朝望 王揖唐代表

高爾登 孫傳芳代表

李鈞南 周蔭人代表

周 斌 蕭耀南代表

田步蟾 龔積柄代表

陳能怡 陸洪濤代表

段班級 劉文輝代表

錢 桐 楊增新代表

溫挺修 張一氣代表

德穆楚克  
棟魯普

那彥圖

黃 玉 章嘉呼代表

善後會議公報 議事錄

都 車 林 桑 布

頓柱汪結 達賴喇嘛代表

朱清華 西藏民政代表

朱 繡 陸洪濤代表

龍 淵 陳國棟代表

王桂林

黃 鄂

潘大道

劉振生

彭養光

林長民

周作民

言敦源

祺璞森

陸興祺

趙從軺 陸洪濤代表

鄧嘉章 鄂琢如代表

張德山 張允明代表

王士珍

趙爾巽

烏澤聲

邵瑞彭

湯 漪

虞和德

周學熙

江亢虎

屈映光

馬君武

馮自由

王伯羣

主席報告列席會員一百二十一人已足三分二以上宣告開議

主席宣告按照本日議事日程開議第一案（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審查報告）請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報告聯合審查本案之經過

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委員梁敬鐸萬兆芝相繼報告審查本案之經過

主席以對於本案進行之手續（一）決定開二讀會（二）請對於審查報告或原案繼續提出之修正案人說明提案理由後經會議同意重付審查付討論

會員邵瑞彭臨時動議請以本案應重行審查付表決附議者在三人以上

主席報告現對於審查報告或原案繼續提出之修正案計共十三件如下

會員劉朝望等德穆楚克棟魯普等高爾登等黃玉等李垣等楊以儉等嵇祖佑等李

鈞南等八案均屬關於選舉方法之修正案

會員烏澤聲等潘大道等言敦源等三案均屬關於組織問題之修正案

會員張再等一案係屬關於職權及制憲程序之修正案

會員林長民等一案係屬關於職權及組織及制憲程序之修正案

主席宣告以會員林長民等張再等兩案最爲重要應請先行說明提案理由

會員林長民說明提修正案理由

會員烏澤聲臨時動議請依議事細則第二十四條指定若干人重行審查附議者在三人以上

會員林長民臨時動議請將修正案十三件分別歸納於各項條文之下列表印配以便下次開會時之討論附議者在三人以上

主席聲明應即由秘書廳照辦

主席宣告本日張會員再未到會應請顧會員罄說明提修正案理由

會員顧罄說明提修正案理由

主席請會員潘大道說明提修正案理由

會員潘大道聲明提案理由簡單請俟開二讀會時說明

主席以本案付二讀會逐條討論或重付審查限期報告諮詢會議

會員邵瑞彭臨時動議本案應重付審查請指定審查員二十一人限三日內提出審查報告附議者在三人以上

主席聲明本日不易指定審查員之理由

會員潘連茹臨時動議請以審查報告大體成立付表決附議者在三人以上

會員寇遐臨時動議凡會員提出關於全部或一部之修正案均應依次說明理由

會員林長民發言反對重付審查請俟列表印配後於開二讀會時分別討論

主席以會員林長民之動議諮詢會議

會員邵瑞彭請以本人重付審查之動議諮詢會議

會員寇遐請查點在場會員人數

主席聲明依議事細則第二十四條如須重行審查應付表決

會員潘連茹願罄康新民邵章林長民相繼發言

主席聲明主張重行審查係根據議事細則第二十四條之規定主張付第二讀會係根

據議事細則第二十五條第二款之規定請大家注意

主席宣告分兩種表決(一)重行審查(二)贊成審查報告付第二讀會

主席報告在場會員一百二十六人

主席用起立表決法以依議事細則第二十四條之規定由議長經會議之同意指定會員若干人將本案重行審查付表決在場會員一百二十六人起立者三十人少數否決主席用起立表決法以贊成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審查報告付第二讀會付表決在場會員一百二十六人起立者七十七人多數可決

本日議事已畢

主席聲明下次會期適爲國會開幕紀念日應移後一日改於本月九日開會此項通告業已發出請大家注意

主席宣告散會

時下午五時二十分

◎◎四月九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三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九日(星期四)下午二時開議

本日議事日程如左

- 一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草案(會員褚輔成等提出)延前會
- 二 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修正案(會員顧鼐等提出)
- 三 確立聯治政制爲改革軍財各政之標本以解糾紛而謀統一案(會員鍾才宏等提出)

副議長湯漪主席

會員出席一百一十六人續到七人

戰滌塵

張作霖代表

張仁

盧永祥代表

祁景頤

盧永祥代表

劉驥

馮玉祥代表

陳金綬

馮玉祥代表

張熾章

胡景翼代表

劉汝賢

孫岳代表

溫壽泉

閻錫山代表

蘇體仁

閻錫山代表

潘連茹

閻錫山代表

鄭士鈺 鄭士琦代表

高槐川 劉鎮華代表

汪慶辰 何豐林代表

金兆蕃 張載揚代表

張鳳翹 戚致平代表

張化南 李景林代表

胡若愚 張學良代表

郭大鳴 郭松齡代表

王丕煥 許蘭洲代表

程祖審 吳光藻代表

汪秉乾 鹿鍾麟代表

熊斌 李鳴鍾代表

高震龍 張之江代表

黃家濂 鄭士琦代表

胡詠澄 劉鎮華代表

鄧漢祥 陳樂山代表

杜持 潘國綱代表

劉春臺 楊化昭代表

黃容惠 姜登選代表

遂長增 張宗昌代表

榮厚 張作相代表

汪維城 吳俊陞代表

李興中 鹿鍾麟代表

劉之龍 李鳴鍾代表

陳琢如 張之江代表

寇遐 岳維峻代表



鍾才宏	何葆華	楊兆庚	齊真如	饒鳴鑾	夏東曉	黃志桓	李 桓	稽祖佑	張 再	岑德廣	溫雄飛	金兆棧
趙恒惕代表	方本仁代表	鄧金聲代表	熊玉琨代表	許應廷代表	米振鏞代表	鄧本殷代表	洪兆麟代表	顧心輝代表	劉 湘代表	沈鴻英代表	林俊廷代表	何 遜代表
陳 强	蕭 堃	方達智	馬福祥	史家麟	劉傳綬	丁潤身	李 荀	費行簡	張 英	蒙民偉	常恒芳	鄧之誠
趙恒惕代表	趙恒惕代表	方本仁代表		方聲濤代表	林建章代表	林 虎代表	葉 舉代表	劉成勳代表	顧心輝代表	黃紹雄代表	柏文蔚代表	范石生代表

胡光杰 楊森代表

杜經田 王汝勤代表

羅經猷 高世讀代表

聶光翰 吳新田代表

顧思浩 楊池生代表

孫晉陸 薛篤弼代表

汪聲玲 王揖唐代表

吳鈞 胡思義代表

邵章 夏超代表

林韓柝 薩鎮冰代表

王運孚 蕭耀南代表

康新民 陸洪濤代表

魏鴻發 陸洪濤代表

顧鼐 楊森代表

劉裕晟 李傳業代表

張繼寵 孔繁錦代表

顧韶 楊如軒代表

楊以儉 楊以德代表

于寶軒 韓國鈞代表

劉朝望 王揖唐代表

高爾登 孫傳芳代表

李鈞南 周蔭人代表

周斌 蕭耀南代表

田步蟾 龔積柄代表

陳能怡 陸洪濤代表

段班級 劉文輝代表

王樹枏 楊增新代表

劉炳南 鄧錫侯代表

劉燾昌 劉顯世代表

李垣

車林桑 都布

頓柱汪結 達順喇嘛代表

朱清華 西藏民政代表

朱繡 陸洪濤代表

張德山 張允明代表

王士珍

趙爾巽

烏澤聲

劉振生

錢桐 楊增新代表

溫挺修 張一氣代表

阿穆爾沁 格勒圖

黃玉 章嘉呼圖克圖代表

祺璞森

羅桑 班禪額爾德尼代表

趙從軺 陸洪濤代表

龍淵 陳國棟代

王桂林

黃鄂

潘大道

楊永泰

邵瑞彭

李肇甫

湯漪

林長民

褚輔成

周作民

周學熙

江亢虎

屈映光

馬君武

王伯羣

主席報告列席會員一百一十六人已足三分二以上

會員夏東曉質問每日開會起訖時間

主席答覆自下午二時起開議至六時止

會員夏東曉請限定每一會員發言時間至多不得逾三十分鐘

主席聲明夏會員東曉之意見應認爲喚起議長之注意勿須作爲臨時動議之提出

會員顧鼈請作爲夏會員東曉之臨時動議付討論

會員楊永泰質問本日出席會員三分二以上之人數應否增加

主席聲明定滇軍總司令黃毓成之代表彭世樂已經執政府秘書廳來函聲明與事實

不符應即撤消並聲明該函業經於本日油印分配故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之數祇須一百十六人

衆請主席宣告照本日議事日程開議

會員顧鼐聲明主席不能取消會員個人提出之臨時動議

會員夏東曉自請取消動議

主席宣告按照本日議事日程開議第一案（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草案）並聲明本案係延前會應請提案人繼續說明理由

會員楮輔成繼續說明提案理由

會員潘大道喚起提案人注意請不必就委員陳家異對於提案人之駁議再加以論辯

會員楮輔成繼續說明提案理由

會員劉朝望請專就提案範圍內說明

會員楮輔成繼續說明提案理由畢

會員溫壽泉臨時動議請以本案大體成立付表決附議者在三人以上

主席報告會員劉春臺張仁祁景頤張鳳翹汪慶辰臨時動議樁會員提案認爲非本會應行議決事項既經列入日程成爲已付討論之議題主張依據議事細則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之規定請予擱置并請向列席會員徵求同意

會員楊永泰請宣告將本日議事日程所列之三案完全說明理由後再付討論

會員高爾登汪聲玲樁輔成金兆棧潘連茹溫壽泉相繼發言

會員林長民請以劉會員春臺等五人以上之動議諮詢會議有無列席員三分一以上之同意

主席聲明依議事細則第十七條所規定之精神擱置議題之動議應先於一切動議付表決並諮詢會議有無異議衆無異議

主席以會員劉春臺等五人以上擱置本案之動議諮詢會議有無異議  
會員溫壽泉提起異議請付表決

主席用起立表決法以依議事細則第十六條之規定由會員劉春臺等五人以上之動議將樁會員輔成等提出之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草案擱置付表決在場會員一百一

十九人三分二以上四十人起立者八十人多數可決

主席宣告應將緒會員輔成等提出之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草案擱置

主席宣告按照本日議事日程開議第二案（中華民國臨時政府制修正案）並請提案人說明理由

會員顧鼐高爾登杜持顧韶相繼發言

會員顧鼐說明提案理由

主席聲明顧會員鼐說明提案理由涉及本人應加以聲明

會員顧鼐金兆棧相繼發言

主席聲明顧會員鼐所謂改組政府云云議長並無此項談話

會員顧鼐聲明議長實無此項談話

散會時間已屆

主席以應否展長時間繼續會議諮詢會議

衆請宣告延會

主席宣告延會

時下午六時

◎◎四月十日大會議事錄 第十四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十日(星期五)下午二時開會

本日議事日程如左

一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臨時執政提出)專門委員會聯合會審查報告(二讀)

副議長湯漪主席

執政代表出席一人

姚震

專門委員會聯合審查會委員出席二人

梁敬鐸 萬兆芝

會員出席一百一十九人續到八人

戰滌塵 張作霖代表

龔玉崑 張作霖代表



張仁 盧永祥代表

陳金綬 馮玉祥代表

李仲三 胡景翼代表

蘇體仁 閻錫山代表

鄭士鈺 鄭士琦代表

高槐川 劉鎮華代表

郭毓章 劉鎮華代表

鄧漢祥 陳樂山代表

杜持 潘國綱代表

劉春臺 楊化昭代表

黃容惠 姜登選代表

耿援 韓麟春代表

王守中 閻朝聖代表

郝景頤 盧永祥代表

張熾章 胡景翼代表

溫壽泉 閻錫山代表

潘連茹 閻錫山代表

黃家瀛 鄭士琦代表

楚緯經 劉鎮華代表

汪慶辰 何豐林代表

金兆蔭 張穉揚代表

張鳳翮 臧致平代表

張化南 李景林代表

胡若愚 張學良代表

遂長增 張宗昌代表

張恕 張作相代表

善後會議公報 議事錄